

广西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广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 办公室关于参加广西 2025 年全国 1%人口 抽样调查综合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市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为提高市级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业务人员能力，根据广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综合试点工作安排，请各地派员参加在贵港市开展的自治区综合试点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办单位

广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二、参加人员

（一）各市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业务人员各 1 名。

（二）广西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综合业务组全体成员及宣传组1名成员。

三、时间安排

7 月 4 日开展业务培训，7 月 5 日至 9 日进行住房核查和样本抽取，7 月 10 日至 7 月 12 日开展调查登记。7 月 3 日报到，14 日返程。

四、试点地区

桂平市。

五、工作要求

（一）各地要高度重视试点工作，派出参加试点的人员应熟悉人口统计调查业务，并承担本地区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组织实施工作，身体健康，能胜任现场调查任务。

（二）参加人员应按照试点工作安排，认真参加业务培训，服从组织安排，保质保量完成住房核查与登记调查任务，全程参与试点工作。

（三）严格遵守试点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试点期间，禁止饮酒，确保人身、财产安全。

六、其他事项

参与本次试点各地级市工作人员在桂平试点期间的食宿和交通费用由试点地区按照当地培训、差旅有关文件规定标准统一结算，往返桂平试点地区的差旅费回本单位报销。

请各单位于 6 月 27 日前将参加试点人员报名表(见附件 2)报送邮箱 gxrkc@tjj.gxzf.gov.cn；所有参加试点人员请于 7 月 3 日到贵港市桂平新宇洋酒店（西山店）报到。本次试点不安排接站，请自行前往酒店。

未尽事宜请联系：

自治区统计局，韦昆，0771—5858494，13977119424。

桂平市统计局，覃春林，0775—3392365，13132886230。

附件：报名表

广西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
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局代章)
2025 年 6 月 19 日

附件

报名表

填报单位：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单位	职务	手机号码	列车班次	到达时间
1								
2								

联系人：

联系电话：

